

山东仙霞服装有限公司洛东仙霞服装基地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5月11日，山东仙霞服装有限公司组织会议，对本公司“洛东仙霞服装基地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现场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验收监测单位—山东宜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潍坊宜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2名特邀专家。会上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关于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山东仙霞服装有限公司“洛东仙霞服装基地项目”位于寿光市洛城街办富士街以南、永祥路以东，建有生产车间6座、仓库2座及食堂、辅助用房等，安装电脑缝纫机、电脑打结机、电脑复衬机等相关设备811台（套），具备年产200万套服装的生产能力。

2014年1月，青岛洁瑞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山东仙霞服装有限公司洛东仙霞服装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年1月21日，寿光市环保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寿环审表字[2014]005号）。

本项目于2016年3月开工建设，2018年11月投入试生产；实际总投资23736.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0万元、占总投资的0.6%；劳动定员300人，实行单班工作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300天。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批复：项目熨烫和冬季取暖用蒸汽采用热力管网集中供热；实际生产中：熨烫和冬季取暖用蒸汽依托本公司年产100万套服装项目配套蒸汽锅炉供热。其它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

参照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中相关规定，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气

本项目排放废气主要为食堂厨房油烟和裁剪工段产生的粉尘。

食堂设灶头两个，烹饪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高出厨房所在楼房顶部3m高的专用烟囱排放。

裁剪产生的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寿光市东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缝纫机、电脑打结机、电脑复衬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采取了隔声、合理布置等噪声防治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剪裁工段产生的碎布料；缝制、钉扣等工段产生的废线头；钉扣工段产生的废纽扣；生活垃圾。

碎布料、废线头、废纽扣分类回收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进行集中处置，做到日产日清。

5、其他

(1) 企业设有环保管理机构，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

(2) 落实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到寿光市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370783-2018-503L）。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潍坊宜新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写的《山东仙霞服装有限公司洛东仙霞服装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期间各类服装两日生产负荷均在86%-94%之间，生产工况及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气

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监测浓度最大值为0.428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排气筒排放废气中油烟监测浓度最大值为0.93mg/m³，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2中（小型）排放浓度限值。

2、噪声

本项目只在昼间生产，各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58.1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限值。

3、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寿光市东城水务有限公司处理。

4、固体废物

落实了各类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固体废物得到安全处置。

五、验收结论

山东仙霞服装有限公司洛东仙霞服装基地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批复中各项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清洁生产管理，减少污染物排放。
- 2、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山东仙霞服装有限公司洛东仙霞服装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山东仙霞服装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1日